

2026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校赛组织实施办法（试行）

为确保2026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简称“数媒竞赛”）在各学校顺利开展，经过竞赛组委会的指导和校内各部门的协商，特制订本实施办法。本办法旨在规范校赛的组织 and 评审工作，确保竞赛过程的公平、公正和高效，进一步激发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

一、与竞赛组委会紧密合作

- 及时获取并熟悉竞赛的最新评审规则和要求，确保校赛评审工作严格遵循竞赛组委会的标准和指导方针。
- 定期向竞赛组委会汇报校赛评审工作的进展和结果，确保信息的准确传达。

二、评审团队的组建与管理：

- 根据参赛作品类别，邀请校内外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组成评审团队，确保评审团队具备专业性和公正性。
- 为评审团队提供竞赛规则、评分标准的培训，确保每位评审人员对评分标准的理解和执行一致。

三、评审工作流程的制定与执行：

- 制定详细的评审工作流程，包括作品的分类、评审标准的应用、评分表的设计等，确保评审工作有序、高效进行。
- 确保所有参赛作品按时提交，按照竞赛规则进行初审和复审，确保符合要求的作品进入最终评审环节。

四、评分与审核：

1. 组织评审团队进行集中评分，确保评分过程透明、公正，每个评分环节都有明确的记录。
2. 对评分结果进行审核，及时处理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异议或问题，确保最终推荐的作品符合竞赛规则 and 标准。

五、推荐优秀作品：

1. 根据评分结果和竞赛要求，筛选并推荐本校最优秀的作品参加省赛和全国总决赛。
2. 准备推荐报告，详细说明推荐作品的特点和优势，并附上评分记录和评审意见，确保推荐的过程公开透明。

六、评审工作总结与反馈：

1. 赛后整理评审过程中的经验和问题，形成评审工作总结报告，为下届赛事提供参考。
2. 组织评审团队和参赛选手的反馈会议，收集各方意见，持续改进校赛的评审流程和标准。

七、其他事项

1. 校赛期间产生的所有资料，包括评审表、评审记录、专家签字等资料，需妥善保存，并按竞赛组委会的要求进行备案。
2. 及时向竞赛组委会反馈校赛的组织 and 评审情况，确保信息畅通。

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

